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（一）股权解押概述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月17日收到公司股东陈小翠女士的通知，陈小翠女士于2021年12月31日质押给南京市浦口区正阳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1,000,000股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。在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中1,000,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上述质押股份于2023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证券质押的相关手续。

（二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：陈小翠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否

公司任职：董事、副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4,524,100，14.65%

（三）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
登记通知》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7日